

证券代码：003013

证券简称：地铁设计

公告编号：2025-062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审核发行股份购买 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5 年 6 月 27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5〕112 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鉴于财务资料的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到期。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收到深交所中止审核通知，因公司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已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以下简称“《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深交所对公司本次交易中止审核。

截至目前，以 2025 年 6 月 30 日为审计基准日的加期审计及相关申请文件更新补充工作已完成。根据《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向深交所提交恢复审核的申请。

本次交易尚需深交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部门的审核或注册，以及最终取得审核或注册的

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